

國立政治大學 社會科學學院

行政管理碩士學程第十七屆碩士論文

指導教授 胡偉民 博士

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後

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

*The Determinants of Purchase Amount by Mainland China*

*Enterprises in Taiwan when ECFA and Cross-Strait Bilateral Investment*

*Protection and Promotion Agreement Go into Effect*

研究生：施育生 撰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六月

謝辭



## 摘要

隨著跨境交易的蓬勃發展，國際企業間的相互採購無時無刻都在發生。臺灣又是以貿易為導向的國家，不論是我國對投資或外資對我國投資皆是貿易全球化的表現。我國自 2009 年 6 月推動開放陸資來臺，冀望藉由中國大陸的廣大市場帶動我國經濟成長，然而現行研究多以臺商至對岸投資、採購，較少是以在臺陸資對臺採購作為研究主題。

因此本研究以 2013 年「陸資投資事業營運狀況調查表」之問卷作為資料來源，將變數拓展臺灣市場、呼應大陸政府投資政策、改善政府行政效能、政治環境不穩定、強化投資優惠／租稅獎勵措施、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技術來源、廠商規模、設立時間、行業類別等 10 項變數分為市場動機、經濟動機、策略動機三大構面，再透過 Probit Model 迴歸方法進行實證分析，探討 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後，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

經實證結果得知，「改善政府行政效能」、「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設立時間」及「行業類別」達到顯著水準為 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後，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

關鍵詞：對外投資、在臺陸資、採購規模

## **Abstract**

The mutual sourcing of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s takes place every minute and every moment due to the blossom of cross-border trade. Taiwan is a trade-steering country, and sourcing from foreign investment is the embodiment of globalization of trade, and vice versa. Taiwan promotes the sourcing from Mainland China enterprises on June, 2009, hoping to boost up our economy growth through China's vast market. However, current studies mainly focus on sourcing and investment in China, few studies target the sourcing of Mainland China enterprises in Taiwan.

Ergo, this thesis targets the questionnaire conducted in 2013 as resource, dividing the following ten factors into market motive, economic motive, and strategic motive: expanding Taiwan's market, echoing China government's investment policies, improving government's efficiency, political instability, strengthening investments' reimbursement/tax incentives, the procurement cost of raw material and intermediate goods, the source of technic, establishment, the scale of industry, and the genre of industry. After dividing the ten factors into three phases, this thesis analyzes the crucial factors of the purchase amount of Mainland China enterprises in Taiwan after ECFA and agreement on investment using Probit Model.

The outcome shows that the improving government's efficiency、procurement cost of raw material and intermediate goods、establishment and Manufacturing Industry, reach a prominent level. Therefore, the four factors are the crucial factors of purchase amount of Mainland China enterprises in Taiwan after ECFA and Cross-Strait Bilateral Investment Protection and Promotion Agreement.

Keyword: FDI, Mainland China enterprises in Taiwan , Purchase Amount

## 目錄

謝辭 .....	i
摘要 .....	I
Abstract.....	II
目錄 .....	III
表次 .....	V
第一章 緒論 .....	1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	1
第二節 研究範圍 .....	4
第三節 研究架構 .....	4
第二章 文獻回顧 .....	5
第一節 採購當地化及採購規模衡量方式 .....	5
第二節 國際商業活動（International Business） .....	6
第三節 外資在投資國當地採購規模之相關文獻 .....	8
第三章 陸資來臺投資之現況統計及分析 .....	18
第一節 統計資料來源 .....	18
第二節 在臺陸資採購規模決定因素 .....	18
第四章 實證模型設立 .....	25

第一節 變數說明及影響方向 .....	25
第二節 實證模型的建立 .....	31
第五章 實證結果分析 .....	34
第六章 結論與建議 .....	52
第一節 研究結論 .....	52
第二節 研究建議 .....	54
參考文獻 .....	56
附錄 .....	61



## 表次

表 1-1	ECFA 早期收穫陸方進口減讓關稅統計表 .....	2
表 1-2	陸資來臺投資數量與金額統計總表 .....	3
表 2-1	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獻文獻整理表 .....	11
表 2-2	經濟動機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文獻整理表 .....	14
表 2-3	策略動機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文獻整理表 .....	17
表 3-1	陸資在臺採購規模之分析 .....	18
表 3-2	市場動機與採購規模之關係 .....	19
表 3-3	經濟動機之強化投資優惠／租稅獎勵措施與採購規模之關係 .....	20
表 3-4	經濟動機之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與採購規模之關係 .....	21
表 3-5	經濟動機之技術來源與採購規模之關係 .....	22
表 3-6	策略動機之廠商規模與採購規模之關係 .....	23
表 3-7	策略動機之設立時間與採購規模之關係 .....	24
表 3-8	策略動機之行業類別與採購規模之關係 .....	24
表 4-1	文獻彙整後解釋變數對被解釋變數的影響方向 .....	30
表 5-1	實證變數模型的基本統計量 .....	35
表 5-2	各解釋變數間相關係數分析表 .....	36
表 5-3	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模型 1-4 .....	43

表 5-4 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模型 5-8 ..... 46

表 5-5 各解釋變數呈現顯著水準之實證結果彙整 ..... 48

表 5-6 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之邊際效果：模型 1-4 ..... 50

表 5-7 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之邊際效果：模型 5-8 ..... 51



# 第一章 緒論

##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人類交易型態從最早的以物易物逐漸演進成後續的貨幣概念，其中都隱含著貿易的意義，發展至今，已是擴張到國際商業活動(International Business)，所面臨的交易對象已不僅侷限於左右彼此，交易範圍更是擴及南北半球之遠，國際商業活動更是在古今往來中扮演重要的角色。在全球化的情勢下，大部分的國家皆須對外進行貿易，已幾乎無法自給自足、獨立外界。國外企業為獲得貿易往來之利益，會透過外商直接對外投資(Foreign Direct Investment)模式取得，在對外投資下，外資為達利潤極大化，至地主國進行採購已是相當頻繁的策略性行為，而地主國亦冀望外資採購帶動國內經濟成長，故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對於提升我國的經濟成長變得相當關鍵。而有關對外投資之範疇，本研究將限縮於大陸對我國投資並以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作為探討。

陸資正式開放來臺政策於 2009 年 6 月推動分為三階段，第一階段為 2009 年 6 月 30 日依據《兩岸人民關係條例》擬訂《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並開放 192 項陸資可投資項目、第二階段為 2011 年 3 月 7 日投資開放項目累計增加為 247 項、第三階段為 2012 年 3 月 20 日投資開放項目累計達 408 項，此三階段開放陸資來臺對於兩岸之間貿易往來是一大重要的里程碑。為逐步降低投資障礙與保障兩岸貿易，我國與大陸於 2010 年 6 月 29 日在重慶召開第五次「江陳會談」，並簽訂《海峽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Cross-Straits Economic Cooperation Framework Agreement，簡稱 ECFA)。另於 2012 年 8 月 9 日第八次「江陳會談」所簽署「海峽兩岸投資保障和促進協議」(Cross-Strait Bilateral Investment Protection and Promotion Agreement，簡稱投保協定)，此依

據「海峽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第五條規定，目的為保障海峽兩岸投資人權益，促進相互投資，創造公平投資環境，增進兩岸經濟繁榮。

依據政府資料開放平臺及 2017 年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公布的核准陸資來臺投資統計數據，茲將歷年資料整理如表 1-1、1-2，藉此更進一步掌握有關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資訊。簽訂 ECFA 所帶來的關稅減免將使陸資對臺採購成本降低，在投保協定於 2013 年 2 月 1 日生效後，從表 1-1 可知減讓關稅金額愈高代表我國出口至大陸愈多，對於兩岸貿易是有利的，且有直接或間接提高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誘因。

**表 1-1 ECFA 早期收穫陸方進口減讓關稅統計表**

年度	金額 (新臺幣千元)
	減讓關稅金額
2013	1,902,558
2014	2,501,085
2015	2,685,394
2016	2,430,086
合計	9,519,123

資料來源：政府資料開放平臺

從表 1-2 可知在 ECFA 簽訂過後，於 2010 年當年陸資來臺投資件數及金額立即增加一倍以上，另自 2009 年推動核准陸資來臺至 2016 年 9 月底止，陸資來臺投資件數為 905 件，累計金額共達 16 億 5,557 萬 7 千 3 百美元，由此表示大陸對於臺灣投資的機會自有關兩岸相關經貿政策通過後相對提高。學者王健全等 (2015) 認為大陸是臺灣在出口市場中佔最大比例，涵蓋臺灣出口的 41%，貿易順差更達八百億美元，在 ECFA 簽訂後，可降低關稅、擴大

臺灣市場，不論是貨品或是服務皆可順利進入大陸。綜合以上論點，從 2009 年開放陸資來臺至簽訂 ECFA 與投保協定是有助於陸資對臺採購。

表 1-2 陸資來臺投資數量與金額統計總表

年度	數量（件）		金額（千美元）	
	當年	累計	當年	累計
2009	23	23	37,486	37,486
2010	79	102	94,345	131,831
2011	105	207	51,625	183,456
2012	138	345	331,583	515,039
2013	138	483	349,479	864,518
2014	136	619	334,631	1,199,149
2015	170	789	244,067	1,443,216
2016 (01-09)	116	905	212,357	1,655,573
合計	905	3,473	1,655,573	3,311,146

資料來源：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

宏觀世界的經濟體系，中國的經濟崛起已是不容小覷的事實，根據聯合國貿易和發展委員會（United Nations Conference on Trade and Development）2016 世界投資報告內容所示，中國在 2016 至 2018 年已成為全球最大的投資經濟體，然而臺灣又是以國際貿易為導向之國家，故兩岸之間的貿易往來更是重點。陸資在臺進行採購僅是對外投資中的一項，在 ECFA 簽訂過後讓兩岸的貿易障礙更為降低且加上投保協定的簽訂更加保障兩岸間的貿易，使在臺陸資對臺進行採購相對有利，對於採購規模的影響更是有助益。

現行研究多以臺商至對岸投資、採購，較少是以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

作為研究，因此，本研究將以 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後，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為主軸，再進一步探求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

## 第二節 研究範圍

本研究資料為經濟部 2013 年以在臺陸資投資事業經營狀況做調查分析，調查對象以投資金額達 600 萬元以上、核准滿一年已完成公司設立登記之在臺陸資投資事業。以「陸資投資事業營運狀況調查表」問卷回收結果有效樣本為 187 家，研究範圍係用前述資料為基礎針對 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後，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做探討。本研究將問卷結果分為市場動機、經濟動機、策略動機三大構面作統計整理，接續再利用 Probit Model 進行實證模型分析以找尋 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後，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

## 第三節 研究架構

本研究架構依序排列如下：第一章「緒論」，分為研究動機與目的、研究範圍與研究架構；第二章「文獻回顧」，首先就本研究主題外資採購當地化定義、探討有關衡量採購規模文獻，其次以國際商業活動鏈結本主題採購規模，再以從事國際商業活動之三項動機，藉此分類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最後針對國內外學者對於有關外資在投資國當地影響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進行文獻探討。第三章「在臺陸資採購規模之現況統計及分析」，針對本研究之問卷總樣本數、各項資料等，並將問卷整理採敘述統計方法分析有關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概況。第四章「實證模型設定」，此章將整理本研究被解釋變數及解釋變數之定義與彙整文獻結果，設定計量模型與分析方法。第五章「實證結果分析」，根據前章模型設定所引導出實證結果分析。第六章「結論與建議」，依據實證結果並歸納結論，提出建議以便後續研究作為參考。

## 第二章 文獻回顧

本研究主要探討 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後，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故本章首節即對採購規模的衡量加以討論，第二節整理有關本研究之國際商業活動相關文獻，第三節則透過許多國內外文獻的整理，歸納出可能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作為後續章節研究之基石。

### 第一節 採購當地化及採購規模衡量方式

國際企業至投資國設立海外子公司以各地區域不同而有差異的策略性採購。而國際企業當地化依照 Johanson and Mattsson (2015) 認為國際企業與本土的廠商形成網絡關係，將使國際企業更能發展為國際化市場。採購當地化國外學者 Zhang and goffin (1999) 認為採購當地化可以取得原物料較低的價格，在運輸上也會更有彈性。Levy (1995) 指出海外供應鏈會因為長時間的運輸導致必須增加倉儲及運輸的成本及無法適時調整供應量的風險。Ghoshal and Barlett (1988) 指出國際企業在進行對外投資時使海外子公司利用他們的技術、管理的資源來發展適應當地新產品、流程、管理系統以符合當地環境，而有採購當地化的跡象。因此投資國當地採購無非是以利潤極大化為首要，故採購當地化是外資在投資國採購的重要過程

由前述的採購當地化再進一步延伸至採購當地化規模之衡量，國外學者 Jallio and Martinez (1990) 認為衡量採購當地化規模的方式有投入要素來自當地的比例、當地生產產品占總銷售的比例、當地製成品中有多少來自當地原料。綜合以上論點，海外廠商在投資國當地需經過採購當地化過程以融入當地供應鏈，採購當地化不僅能降低成本亦能提升企業生產效能，更能提升企業規模，故外資在對外投資時使採購當地化是關鍵，而採購當地化後之採購

規模可以藉由當地採購之原物料比例加以衡量。本研究所探討的主題主要限縮於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影響，接續的研究即對於有關上述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作為探討。

## 第二節 國際商業活動 (International Business)

本研究主要探討在臺陸資進行採購規模決定因素，在貿易全球化下，國際企業間的商業活動變得更為重要，本節從國際商業活動定義論述到從事國際商業活動之動機，在臺陸資不論是為降低成本或是增加在臺的銷售，皆跟本研究所探討的採購規模決定因素相關。

### 一、 國際商業活動定義

臺灣是以出口為導向的海島型國家，在中國大陸的內需不斷擴大的情況下，外銷中國大陸為提升我國經濟成長的途徑之一，不論是我國對外投資或是外國對我國投資勢必都將成為趨勢，所以我國與大陸間的國際商業活動變得相當重要。依照 Shenkar and Lou (2004) 所定義的國際商業活動係指商業活動包含跨國際的資源、勞務、貨物、知識、技能或是訊息交換，資源裡包含原物料、資本、人民等，服務包含會計、銀行、保險等。這些基本的人、事、物都是促成國與國之間貿易的基石，本研究為在臺陸資因有上述需求而有誘因進行國際商業活動對臺進行採購規模。

### 二、 從事國際商業活動動機

Shenkar and Lou (2004) 認為從各個商業事務互相影響下，引導國際商業活動分類出三個動機：市場動機、經濟動機、策略動機。本研究為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後續之研究會將影響因素分類為前述之三個構面進行分析，各動機茲分別說明如下：

### (一) 市場動機 (Market Motive)

根據學者 Shenkar and Lou (2004) 認為市場動機可分類為擴張型動機 (Offensive Motives) 與防禦型動機 (Defensive Motives)，擴張型動機為外資透過投資或是貿易在投資國進行拓展市場；防禦型動機為在面對威脅來自政府的政策改變為維持公司的競爭力或市場影響力所進行的策略。本研究中市場動機中含有擴張型動機及防禦型動機，藉由各種不同的動機型態來研究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

### (二) 經濟動機 (Economic Motive)

廠商在進行商業活動時是為提高公司的收入或是能夠降低成本所進行的國際商業活動。若當地原物料供應潛力愈符合跨國企業所需求則海外廠商愈容易在當地進行採購 (劉孟俊等, 2005)。

當海外子公司進行海外供應鏈布局時，其中考量的供給因素，指當地是否有供應原物料與半成品零組件的技術及潛力，使外資作為生產中的鏈結進行當地採購。被投資區域愈能提供適合、具競爭力的原料予跨國企業 (Multinational Enterprise) 所需，將成為國際企業採購規模關鍵因素 (Crone and Watts, 2003)。有關本研究在於經濟動機下影響在臺陸資採購規模之決定因素會傾向投資優惠租稅獎勵方面、原物料跟中間財採購成本及技術來源等經濟動機研究本主題。

### (三) 策略動機 (Strategic Motive)

廠商在參與國際事務時，常會有些策略性的因素，可能利用他們已經有的獨特資源或者是能力進行國際商業活動，例如創造產品印象、顧客忠誠度等策略性因素。有關本研究為 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後影響在臺陸資採購規模之決定因素，在策略動機下會找出陸資在臺所設立的規模、在 ECFA 與投

保協定生效前後的時間點與行業類別，以作為 ECFA 與投保協定鏈結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研究分析。

### 第三節 外資在投資國當地採購規模之相關文獻

依 Shenkar and Lou (2004) 中將國際商業活動分類的三種動機，分別為市場動機、經濟動機、策略動機三大構面，本研究將以此準則分類決定因素以利分析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

#### 一、市場動機

##### (一) 拓展臺灣市場

外資至投資國的動機不一定相同，劉孟俊等 (2005) 及林家慶與林昱君 (2011) 指出外資投資動機如為使當地需求增加，即要在投資國拓展事業，海外子公司會較傾向當地生產，當地採購所需之原料、零組件與半成品，並會配合臺灣的消費習慣及需求，來提高至投資國的內銷比例，隨著內銷比例的提高亦會增加較多採購當地原物料的機會。Meyer (2015) 認為，企業對外投資是從事尋找海外市場，會按照市場佔有率或是海外子公司的財務狀況作為評估績效，換言之，也就表示企業會在財務績效最佳的情況下，可能以低成本或高收益的前提進行策略性採購；另外學者劉碧珍與陸雲 (2003) 認為外資在投資地若以擴張市場為主要目標，因海外投資廠商的生產網絡關係與母國較高，故其海外生產所需的原物料較不會在當地採購，會傾向由母國進貨。

##### (二) 呼應大陸政府投資政策

中國大陸的經濟體系在近期快速崛起，透過許多的國際貿易來提升本身經濟實力。此外，對外投資採購是拓展與其他經濟體的一種經濟外交，這樣的策略性採購能夠與新興經濟體交流互惠 (蔡東杰，2014)。中國政府試圖控制

對外投資的採購方向，藉由對外投資採購深入參與國際經濟 (Pearson,1992)。

林文正 (2011) 認為在中國大陸的經濟快速成長下，所帶來龐大資金以及國內廣大的市場需求下更使得中國的採購動向備受矚目，在中國政府強勢主導下，中國的採購行為很難不被政治力所影響，使對外採購的經濟行為更兼具政治色彩。另在 2009 年 4 月大陸前總理溫家寶對於有關擴大對臺灣製品採購以協助臺灣之發言後，陸續由各省分及單位組成以向臺灣進行採購的採購團赴臺訪問 (徐斯勤與陳德昇，2011)。

### (三) 改善政府行政效能

日前我國在「海峽兩岸服務貿易協議」的簽署過程成中內部正反意見不一，引發社會對於來臺陸資更是關注，進而可能降低陸資來臺的採購的機會，臺灣政府應該讓政策更有效率、簽署程序更具合理性以及展現服務的積極度。學者溫芳宜 (2014) 指出陸資與外資來臺並非受到同等待遇，我國對於陸資開放項目相對於外資是較少的且後續掌控事宜更是嚴格，這對於陸資來臺是相當不利的。

一般而言，國家為吸引外資投資會制訂相關投資優惠政策，但為保護國內產業，同時也會限定外資在國內採購比例，在吸引外資的同時也可以帶動國內相關產業的成長。高長 (2001) 指出某些開發中國家在制定政策時，會同時限制外資在本國國內的採購比率限制，在外資採購當地過程中無論是價格或是非價格的因素都須維持自身產品競爭力。另外 Jallio and Martinez (1990) 認為企業當地化程度，為當地進行採購、製造等企業活動及企業為因應當地經營環境所做必要整合，而其中衡量企業當地化其中一項指標即為當地政府規定的自製率 (local content requirement)。臺灣政府對於外資來臺投資有自製率規定，自製率規定係指只要在國內生產且用於內銷之產品，就必須使用一

定比例的國內原物料，如不符即需補交租稅始能在臺銷售。在此制度下，迫使外資必須在臺採購原物料來達臺灣政策面的規定。臺灣於 1960 年代開始對於汽車等商品皆有自製率規定，使外資不得不在臺進行採購以符合臺灣規定在臺銷售商品（劉碧珍等，2014；顧瑩華，2009）。換言之，要擴大外資在臺採購規模，政府應督促行政部門積極瞭解相關產業的投資環境，故臺灣政府改善行政效能配合現況是很重要的關鍵因素。

#### （四）政治環境不穩定

因為兩岸之間的政治敏感度很高，以至於大陸來臺直接投資與臺灣的政策、經濟及人民的接觸，相較於其他外資，中國大陸與我國間的互動更是備受國際關切。依貿易互動理論，當兩岸處於緊張狀態會使雙方投資風險提高，而降低陸資來臺進而減少在臺陸資進行採購（劉祥熹與高振洲，2001）。Boutin（1997）指出，中國大陸與臺灣的經濟與政治存在著相當程度的互斥，會因為政治的影響進而導致臺灣與大陸的經濟互動減少。

表 2-1 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獻文獻整理表

影響因素	研究者 (年份)	研究結論
拓產臺灣市場	劉碧珍與陸雲 (2003)	外資在投資地若以擴張市場為主要目標，會傾向由母國進貨。
	劉孟俊等 (2005) 林家慶與林昱君 (2011)	投資目的若為拓展當地市場，則會順應當地消費習慣來提高至投資國的內銷比例，而內銷比率愈高的通常會採購當地較多的原物料。
	Meyer (2015)	企業在對外投資如是以拓展海外市場為投資動機時，市場佔有率或海外子公司的財務狀況將是評估績效的方式，以追求利潤極大化。
呼應大陸投資政策	林文正 (2011)	中國大陸以政治為導向，在經濟快速發展的情況下，中國大陸對臺的採購行為中常隱含著政治策略。
	徐斯勤與陳德昇 (2014)	大陸前總理溫家寶公開表示協助臺灣採購為目的之大陸企業訪問團體抵臺。
	蔡東杰 (2014)	在中國大陸經濟快速的發展下，透過對外投資採購是拓展與其他經濟體的一種方式，這樣的策略性採購能夠與已開發國家交流互惠。
改善政府行政效能	高長 (2001)	政府在制定國內採購比率限制條件時，須符合外資在維持自身產品競爭力的條件，才會帶動外資進行採購。
	顧瑩華 (2009) 劉碧珍等 (2014)	政府對於外資來臺投資自製率規定，在此制度下，使得外資必須在臺採購原物料來達臺灣政策面的規定。
	溫芳宜 (2014)	臺灣政策對於陸資來臺與外資來臺投資的差別化待遇未能及時修正，進而增加陸資來臺的困難度。
	Jallio and Martinez (1990)	當地化程度為當地進行採購、製造等企業活動，企業為因應當地經營環境所做必要整合。
政治環境不穩定	劉祥熹與高振洲 (2001)	兩岸情勢緊張會影響陸資來臺進行採購之風險
	Boutin and J.D.Kenneth (1997)	臺灣與中國大陸間的政治與經濟有相當程度的互斥，故臺灣對於陸資會有其他的限制。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 二、經濟動機

### (一) 強化投資優惠／租稅獎勵措施

租稅，是外資在進行對外投資時所必須考量的成本之一，許多國家為吸引國際各大企業至國內投資以帶動國內經濟的提升，會對於外資投資提供相關投資優惠或是租稅獎勵措施。劉孟俊（2005）認為廠商對外投資其中一項動機為降低成本，在投資國與地主國有比較利益有所差異下，使外資企業在地主國的經營會調整至當地環境的最適生產方向，與當地產業產生鏈結以取得海外廠商所需要的零組件及原物料。換言之，外資因為地主國所給予的租稅獎勵抑或投資優惠等能夠降低成本的誘因下，會在地主國進行採購零組件及原物料。林震岩（2015）指出在 2010 年簽訂 ECFA 後，逐漸減少臺灣與中國大陸多數貨物或勞務關稅或非關稅之貿易限制，此舉更有助於兩岸間相互採購及提升臺灣產業競爭力，此外對於陸資在臺灣採購成本相對變低的情況下，更有利在臺陸資對臺進行採購。

### (二) 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

外資在海外投資設置海外工廠時，原物料及中間財的取得是相對於其他因素中影響最直接的，而原物料及中間財的採購成本是營業成本組成中的主角，更是直接影響營業收入，故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在廠商追求利潤極大化的情況下必須考量的關鍵因素。Glass and Saggi（2005）認為當提升中間財財貨價格時，廠商在進行對外投資時在採購相對於成本提高，而減少對於原物料的採購。彭暉歲（2007）認為原物料成本在外資投資時是一項重要考量，進一步更影響影響廠商至當地採購原物料；另一方面學者林彩梅與陳怡伶（2009）則提出不同主張認為臺灣必須持續專注研發，以中間財、零件的高國際競爭力，雖然投入的成本較高但同時也擴大臺灣跟大陸之間技術與品質

的差異程度，反而更能誘發陸資對我國原物料及中間財的採購。

### （三）技術來源

有關技術來源通常在於投資國當地進行技術研發基於成本上的考量，某些原物料會在當地取得並直接進行研發。劉孟俊等（2005）學者中所提出母公司的研發技術愈高對於海外子公司對於投資國當地的原物料或零件的採購比例愈低。Ghoshal and Barlett（1988）認為海外子公司藉由 R&D 設施來發展創新產品，在發展創新產品過程而有採購當地化的現象。Borga and Zeile（2004）當海外子公司的研發取代母公司研發，則較不傾向跟母公司進口中間財的。換言之，海外當地研發程度愈高當地採購比例愈高。



表 2-2 經濟動機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文獻整理表

影響因素	研究者 及年分	研究結論
強化投資 優惠 ／ 租稅獎勵 措施	劉孟俊等 (2005)	外資因為地主國所給予的租稅獎勵抑或投資優惠等能夠降低成本的誘因下，會在地主國進行採購零組件及原物料。
	林震岩 (2015)	關稅或其他租稅之減免有助於大陸臺商來臺增加、對臺採購及產業競爭力，更有利在臺陸資進行採購。
原物料及 中間財採 購成本	彭暉巖 (2007)	原物料成本在外資投資時是一項重要考量，進一步更影響影響廠商至當地採購原物料。
	Glass and saggi (2005)	當提升中間財成本價格提高時，廠商在進行對外投資時在採購相對於成本提高，而減少對於原物料的採購。
	林彩梅與 陳怡伶 (2009)	臺灣在中間財、零件投入更多的成本研發，雖然會使產出的成本上升，但因為品質的提升更能夠誘發中國大陸對臺灣中間財、零件的採購。
技術來源	劉孟俊等 (2005)	母公司技術研發程度愈高，對於海外子公司的原物料當地採購愈低。
	Ghoshal and Barlett (1988)	在海外子公司進行研發活動的過程中，會有採購當地化的現象。
	Borga and Zeile (2004)	海外子公司研發程度高於母公司時，則傾向至投資國當地採購。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 三、 策略動機

#### (一) 廠商規模

有關廠商規模影響採購規模本研究參考國內外文獻發現，國內外學者所認定的結果不盡相同。國內學者陳添枝與王文娟（1994）認為根據廠商組織理論，如廠商規模夠大，則會將中間所投入之原物料進行垂直整合，反而不會到投資國當地進行採購；反之廠商規模小，則相對於原物料之需求將會採購當地化。國外學者 Lipsey and Weiss（1981）實證結果發現，至海外生產規模愈大其母公司出口至投資當地量愈多；換言之，海外子公司進而減少至投資當地採購原物料。

國內學者劉孟俊等（2005）認為海外投資廠商的規模較大通常所生產的量愈大訂單數愈多且在當地所累積的經驗更有助於供應鏈當地化，當廠商為了增加生產上的效能會在當地採購地比重會較高；反之，規模較小的海外投資廠商較不會在當地進行採購。此論點與上述的廠商規模對於採購規模的影響大相逕庭。

#### (二) 設立時間

當對外投資當海外進行投資，在投資國當地尚未能了解原料供應在當地提供之相關訊息，對於有需要的原物料就未必能順利取得。在投資國設立時間愈長，對於當地供應鏈更能掌握，相對於採購當地原物料的可能性也會提高（劉孟俊，2005；高長，2001），其他學者劉碧珍與陸雲（2003）亦認為海外子公司設立時間愈長，在投資國當地進行採購傾向愈高。國外學者 Kleinert（2001）認為海外企業在對外投資初期因地區的掌握性尚未成熟，故對於採購生產所需之原料仍需仰賴母國提供，伴隨時間的經過對於採購當地化的程度會提高。

### (三) 行業類別

外資在進行採購當地化時，服務業與製造業所需要採購的元素不盡相同，不同需求也影響對臺採購規模的增減。在簽訂 ECFA 後，對於服務業、製造業的影響甚大，而有關服務業或製造業對於採購規模之影響各有不同意見。顧瑩華(2009)認為以擴展市場為動機的外資行業以服務業居多，其主要於潛在市場需求，而服務業可能進口國外的產品賣給本國的消費者所以會減少陸資在臺採購。Crone and Watts (2003)則認為外資在海外設置工廠部門，製造相關產品於當地原物料的採購會增加。



表 2-3 策略動機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文獻整理表

影響因素	研究者 及年分	研究結論
廠商規模	陳添枝與 王文娟 (1994)	依廠商組織理論中可知，廠商規模大對於某一原料的需求大，才將此納入生產，成為垂直整合的一部分，反之規模小才會當地採購。
	劉孟俊等 (2005)	廠商規模愈大所需生產量愈大且經驗累積較多，在為增進生產效能下會進行採購當地化。
	Lipsey and Weiss (1981)	實證結果發現，海外生產規模愈大同時母公司出口原物料至海外子公司愈多，進而減少採購當地原物料或中間財。
設立時間	高長 (2001)	海外子公司設立期間愈長，累積當地採購相關訊息，提高採購當地化的比例。
	劉碧珍與 陸雲 (2003)	投資海外設立子公司，投資時間愈長，愈使得至投資國採購原物料比率提高。
	劉孟俊等 (2005)	在投資國設立時間愈長，對於當地消費型態更能掌握，相對於採購當地原物料的可能性也會提高。
	Kleinert (2001)	認為海外企業在對外投資初期因地區的掌握性不足，所需之原料仍需仰賴母國提供，採購當地化的程度會隨時間而提高。
行業類別	顧瑩華 (2009)	以擴展市場為動機的外資行業以服務業居多，其主要於潛在市場需求，而服務業可能進口國外的產品賣給本國的消費者所以會減少陸資在臺採購。
	Crone and Watts (2003)	外資在海外設置工廠製造部門，認為是採購的預測變數，當設置工廠於當地對於原物料的採購會增加。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 第三章 陸資來臺投資之現況統計及分析

#### 第一節 統計資料來源

本章利用經濟部 2013 年陸資投資事業經營狀況做調查分析，調查對象以投資金額達 600 萬元以上、核准滿一年已完成公司設立登記之在臺陸資投資事業。以「陸資投資事業營運狀況調查表」之問卷結果作為實證分析基礎。總共寄發問卷 331 份，回收有效樣本數為 187，回收率為 56.50%；依據該問卷，本研究主要針對於在臺陸資的採購規模，有關該欄問卷選項分為「增加／提升、不變、減少／降低、難以判斷」，其中填寫難以判斷 20 家、空白未答 42 家，為能準確了解採購規模的變化，故在進行現況統計分析及後續章節研究實證中將予以扣除，故實際研究家數為 125 家。

表 3-1 陸資在臺採購規模之分析

採購規模	減少	不變	增加	合計
廠商家數	1	86	38	125
百分比%	0.8	68.8	30.4	100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註：本問卷原樣本數為 187 家，有關採購規模之填寫難以判斷數 20 筆、無填寫 42 筆皆加以刪除，故本表有效研究樣本總家數達 125 家。

#### 第二節 在臺陸資採購規模決定因素

本研究將區分市場動機、經濟動機、策略動機三個構面，市場動機為「拓展臺灣市場」、「呼應大陸政府投資政策」、「改善政府行政效能」、「政治環境不穩定」；經濟動機為「強化投資優惠／租稅獎勵措施」、「原物料及中間材採購成本」、「技術來源」；策略動機為「廠商規模」、「設立時間」、「行業類別」，以下就三大構面進行現況統計及分析。

## 一、市場動機

市場動機包含有「拓展臺灣市場」、「呼應大陸政府投資政策」、「改善政府行政效能」、「政治環境不穩定」，茲說明如下：

在市場動機分為擴張型及防禦型的市場動機目的，前者為在投資國擴展市場機會，後者為因應政府的政策。本研究從經濟部投審會之「陸資投資事業營運狀況調查表」，來臺投資動機為拓展臺灣市場或呼應大陸政府投資政策，希望臺灣政府積極改善政府行政效能以及在臺灣經營所面臨的問題中為政治環境不穩定等四個欄位之有無作為統計資料分析，有填寫其中一選項即為列屬市場動機，爰廠商總家數為 142 家，由表 3-2 中可知依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認為與市場動機有相關者，其中以「拓展臺灣市場」為市場動機之比例高達 62.7%，是本研究歸類為市場動機中比例最高；其次以「改善政府行政效能」比例為 19.7%；「政治環境不穩定」佔 13.4%；「呼應大陸政府投資政策」比例佔最低，僅為 4.2%。

表 3-2 市場動機與採購規模之關係

市場動機	減少		不變		增加		合計	
	家數	%	家數	%	家數	%	家數	%
拓展臺灣市場	1	1.1	59	66.3	29	32.6	89	62.7
呼應大陸政府投資政策	0	0.0	3	50.0	3	50.0	6	4.2
改善政府行政效能	1	3.6	15	53.6	12	42.9	28	19.7
政治環境不穩定	0	0.0	11	57.9	8	42.1	19	13.4
合計	2	1.4	88	62.0	52	36.6	142	100.0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註：本問卷原樣本數為 187 家，本題選項為複選題，故本表有效研究總家數為 142 家。

## 二、 經濟動機

經濟動機包含「強化投資優惠／租稅獎勵措施」、「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技術來源」三部分，茲說明如下：

經濟動機主要針對減少成本與增加投資收益以達利潤最大化為主軸，本研究從經濟部投審會之「陸資投資事業營運狀況調查表」中，其希望臺灣政府積極強化投資優惠／租稅獎勵措施、在臺經營主要產業領域中的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提高以及在臺灣之主要技術來源三個欄位，因前揭選項部分屬複選題且又因選項不同故各分別列表，有選其一即為列屬經濟動機，由表 3-3、3-4、3-5 中可知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認為與經濟動機有關之統計及分析。

### (一) 強化投資優惠／租稅獎勵措施

本研究為 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後，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因 ECFA 與投保協定要旨為減少或消除彼此間的貿易和投資障礙，故探討強化投資優惠／租稅獎勵措施而增加採購規模，而選定該選項。廠商總家數為 124 家，依表 3-3 中可知，因「強化投資優惠／租稅獎勵措施」對於對臺採購規模不變的比例 55.6%，對臺採購規模增加的比例為 44.4%，此外，並無公司因強化投資優惠／租稅獎勵措施而減少對臺採購規模。

表 3-3 經濟動機之強化投資優惠／租稅獎勵措施與採購規模之關係

經濟動機	減少		不變		增加		合計	
	家數	%	家數	%	家數	%	家數	%
強化投資優惠／ 租稅獎勵措施	0	0.0	33	55.6	22	44.4	124	100.0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註：本問卷原樣本數為 187 家，有關採購規模之填寫難以判斷數 20 筆、無填寫 42 筆皆加以刪除，以及強化投資優惠／租稅獎勵措施無填寫 1 筆，故本表有效研究總家數達 124 家。

## (二) 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

在外資進行採購且影響採購規模大小最直接的因素就是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故而選定該選項。經由表 3-4 整理後，當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與採購規模皆不變之情況下比例達 91.6% 最高，且就整體而言，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不論在增加、不變或減少的情況下，採購規模仍維持不變佔全部的廠商家數的 70.9%。

表 3-4 經濟動機之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與採購規模之關係

原物料及 中間財採購成本	減少		不變		增加		合計	
	家數	%	家數	%	家數	%	家數	%
增加	0	0.0	4	23.5	13	76.5	17	15.5
不變	1	1.2	76	91.6	6	7.2	83	75.5
減少	0	0.0	2	20.0	8	80.0	10	9.0
合計	1	1.0	82	74.5	27	24.5	110	100.0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註：本問卷原樣本數為 187 家，有關採購規模之填寫難以判斷數 20 筆、無填寫 42 筆皆加以刪除，以及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難以判斷 12 筆、無填 3 筆，故本表有效研究總家數達 110 家。

## (三) 技術來源

基於運輸成本，技術的研發與採購有關技術研發所需之原物料關聯性較大故而選定該選項，此選項屬複選題，爰廠商總家數為 136 家，為有利本研究分析技術來源對於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本研究將問卷分類為技術來源來自臺灣、技術來源非來自臺灣與其他。從表 3-5 中可知，在有效研究總家數 136 家。整體而言，技術來源非來自臺灣的比例達 44.9% 最高，其次為技術來源來自臺灣為 41.1%，最後技術來源來自其他的比例最低為 14%。整體而言，三種技術來源對於採購規模皆是以不變的比例最高。

表 3-5 經濟動機之技術來源與採購規模之關係

技術來源	減少		不變		增加		合計	
	家數	%	家數	%	家數	%	家數	%
來自臺灣	1	1.8	38	67.9	17	30.4	56	41.1
非來自臺灣	0	0.0	43	70.5	18	29.5	61	44.9
其他	0	0.0	13	68.4	6	31.6	19	14.0
合計	1	0.7	94	69.1	41	30.1	136	100.0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註：本問卷原樣本數為 187 家，有關採購規模之填寫難以判斷數 20 筆、無填寫 42 筆皆加以刪除，本題為複選題，爰有效研究總家數 136 家。技術來源來自臺灣包含在臺灣自行研發、委託臺灣機構研發、臺灣業務外包商；技術來源非來自臺灣包含大陸母公司、購買國外技術、委託大陸的機構研發；其他包含合資企業提供、其他。

### 三、策略動機

策略動機包含「廠商規模」、「設立時間」、「行業類別」三部分，說明如下：

經策略動機主要為廠商利用他們獨特的資源或是能力來運作，本研究從經濟部投審會之「陸資投資事業營運狀況調查表」其中有關策略動機為廠商規模、設立時間、行業別三個欄位作統計分析，由表 3-6、3-7、3-8 中可知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認為與策略動機有相關者。

#### (一) 廠商規模

本研究將「陸資投資事業營運狀況調查表」中資本額欄位參酌經濟部中小企業認定標中製造業、營造業、礦業及土石採取的實收資本額在新臺幣八千萬以下分類為中小企業，超過八千萬為大型企業；其他行業在前一年營業額新臺幣在一億元以下為中小企業，超過一億元為大型企業。因囿於本問卷之無法取得前一年度之營業額，無法有效區分大型及中小型企業，故本研究將全部行業以實收資本額八千萬作為大型及中小型企業的區分指標。

就整體而言，由表 3-6 可知，在臺陸資為中小企業的比例為 85.6%，大型企業比例為 14.4%。另中小企業維持採購規模不變比例達 66.4%，大型企業為 83.3%。

**表 3-6 策略動機之廠商規模與採購規模之關係**

廠商規模	減少		不變		增加		合計	
	家數	%	家數	%	家數	%	家數	%
中小企業	1	0.9	71	66.4	35	32.7	107	85.6
大型企業	0	0.0	15	83.3	3	16.7	18	14.4
合計	1	0.8	86	68.8	38	30.4	125	100.0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註：本問卷原樣本數為 187 家，有關採購規模之填寫難以判斷數 20 筆、無填寫 42 筆皆加以刪除，故本表有效研究總家數達 125 家。

## (二) 設立時間

我國自 2009 年 7 月 1 日起開放大陸企業來臺投資，並於 2010 年 6 月 29 日、2012 年 8 月 9 日分別簽訂 ECFA 與投保協議，為著重陸資來臺與本研究 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前後，對於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影響。本研究將公司核准設立時間分為兩個階段，將第一階段設定為正式開放陸資來臺的 2009 年至 2012 年（含 2012），第二階段設定為 2012 年以後。由表 3-7 可知，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前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增加的比例為 27.6%，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後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增加的比例為 34.7%。另採購規模不變的比例在第一階段為 71.1%，第二階段則下降為 65.3%。藉由此統計結果表示 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後對於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意願是增加的。

**表 3-7 策略動機之設立時間與採購規模之關係**

設立時間	減少		不變		增加		合計	
	家數	%	家數	%	家數	%	家數	%
第一階段	1	1.3	54	71.1	21	27.6	76	60.8
第二階段	0	0.0	32	65.3	17	34.7	49	39.2
合計	1	0.8	86	68.8	38	30.4	125	100.0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註：本問卷原樣本數為 187 家，有關採購規模之填寫難以判斷數 20 筆、無填寫 42 筆皆加以刪除，故本表有效研究總家數達 125 家。

### (三) 行業類別

本研究依據經濟部統計處的標準，將調查樣本分類為製造業及服務業，在簽訂 ECFA 後讓服務業或是製造業能夠在兩岸間的相互往來的障礙更為降低。國內學者王健全等（2015）指出截止 2013 年 6 月底對陸資開放的項目所占比重，製造業為 96.6%、服務業為 49.4%。依表 3-8 所示，當行業類別為製造業時，在臺採購規模為不變的比例為 84.8%，服務業為 63%。

**表 3-8 策略動機之行業類別與採購規模之關係**

行業類別	減少		不變		增加		合計	
	家數	%	家數	%	家數	%	家數	%
製造業	0	0.0	28	84.8	5	15.2	33	26.4
服務業	1	1.1	58	63.0	33	35.9	92	73.6
合計	1	0.8	86	46.4	38	30.4	125	100.0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註：本問卷原樣本數為 187 家，有關採購規模之填寫難以判斷數 20 筆、無填寫 42 筆皆加以刪除，故本表有效研究總家數達 125 家

## 第四章 實證模型設立

本研究對象為在臺陸資投資事業，著重於 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後，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業經第二章文獻整理及第三章現況統計及分析後，可設定出有關本研究之被解釋變數及解釋變數並設立實證模型，再透過 Probit Model 迴歸方法進行實證分析。本章第一節將被解釋變數及解釋變數作定義及說明，第二節將敘明有關本研究估計方法與實證模型之設立。

### 第一節 變數說明及影響方向

#### 一、被解釋變數

本研究之被解釋變數為利用經濟部 2013 年「陸資投資事業營運狀況調查表」問卷資料，選項第十八項「ECFA 與投保協定已生效，請問對貴公司所經營主要產業領域，在以下層面所產生的影響與策略調整」中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設定為被解釋變數，其欄位選項為「增加／提升」、「不變」、「減少／降低」、「難以判斷」。基於本研究在於 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後為，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為何，故將「增加／提升」列為單獨項目，「不變」則併入「減少／降低」，難以判斷及空白未填寫者將不列入研究範圍。因此，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後，當被解釋變數  $Y=1$  時，代表「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增加」， $Y=0$  時，代表「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減少或不變」。

#### 二、解釋變數

##### (一) 市場動機

##### 1. 拓展臺灣市場 (MRK)

擴張型市場動機目的為拓展海外市場，若海外子公司以拓展海外市場為

目的，則較傾向當地生產化（林家慶與林昱君，2001）而提高當地採購規模，另一原因則為配合投資國消費習慣及需求來提高在投資國內銷比例，內銷比例愈高則愈提高當地採購原物料的機會（劉孟俊，2005）。故本研究認為在以拓展臺灣市場為動機下，會提高對投資國當地的採購規模，故設定  $MRK=1$  代表陸資來臺投資之動機為拓展臺灣市場，經彙整文獻結果發現，本變數影響方向為正向。

## 2. 呼應大陸政府投資政策（RCP）

中國大陸經濟日益茁壯，在聯合國貿易和發展會議（United Nations Conference on Trade and Development）2016 世界投資報告內容顯示中國在 2016 至 2018 年將成為全球最大的投資經濟體，更會透過許多的貿易機會來提升自身的經濟。學者蔡東杰（2015）、Pearson（1992）皆認為中國大陸會利用策略性採購的方式參與國際經濟，林文正（2011）指出中國大陸的政經體制下對於中國對臺的採購行為，很難避免政治力的介入，另學者徐斯勤與陳德昇（2011）指出大陸前總理溫家寶有關擴大對臺製品採購等協助臺灣之發言後，陸續組成採購團赴臺灣，故設定  $RCP=1$  代表陸資來臺投資之動機為呼應大陸政府投資政策，經彙整文獻結果，本變數影響方向為正向。

## 3. 改善政府行政效能（IGA）

有關政府的政策法規對於投資環境之影響，將是國際企業在進行海外投資時所考量的因素之一。各行政部門是否能積極瞭解相關產業的投資環境，使臺灣政府改善行政效能配合現況是很重要的關鍵因素。溫芳宜（2014）認為陸資與外資來臺卻有不同的政策對待，會使得陸資來臺的困難度增加。劉碧珍等（2014）、顧瑩華（2009）及 Carlos and Martinez（1990）學者皆以投資國產品自製率為例，海外企業當地化程度衡量指標之一即為當地生產產品自製

率，投資國的自製率標準會影響海外公司對於當地採購規模大小有絕對的影響。故設定 IGA=1 代表希望臺灣政府積極改善政府行政效能，經彙整文獻結果發現，本變數影響方向大部分為正向。

#### 4. 政治環境不穩定 (PNS)

我國與中國大陸之間的政治是相當敏感的，在 1987 年之前，兩岸政治上處於相互對峙，兩岸關係所夾帶複雜因素，其中不僅牽涉兩岸內部更帶動國際情勢之轉變，在 1987 年之後，臺灣政府首度開放對岸 29 項農工原料進口，雖然至今開放程度已比當年高出許多，但兩岸之間的政治議題始終不斷影響著兩岸經濟。這也是學者劉祥熹與高振洲 (2001) 認為兩岸的政治敏感程度對於雙方的投資風險會提高，進而減少對臺採購。故設定 PNS=1 代表政治環境不夠穩定，經彙整文獻結果，本變數影響方向為負向。

### (二) 經濟動機

#### 1. 強化投資優惠／租稅獎勵措施 (TAX)

在 2010 年簽訂 ECFA 後兩岸之間的貿易租稅降低，投資上的優惠更有利我國與對岸之間的貿易，在臺陸資對臺進行採購的成本相對降低更有利陸資對臺進行採購 (林震岩,2015)，另學者劉孟俊 (2005) 亦認為外資因為地主國所給予的租稅獎勵抑或投資優惠等能夠降低成本的誘因下，會在地主國進行採購零組件及原物料。因而設定 TAX=1 代表希望臺灣政府積極強化投資優惠／租稅獎勵措施，經彙整文獻結果，本變數影響方向為正向。

#### 2. 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 (PUC)

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在外資企業進行海外投資時，如成本提高時相對會減少對外投資的獲利廠商在追求利潤極大化下，此變數將是一個很重要

的關鍵因素。Glass and Saggi (2005) 認為當中間財成本提高，廠商在進行對外投資時會減少採購規模；惟林彩梅與陳怡伶 (2009) 主張臺灣為維持中間財、零件的高國際競爭力以致成本較高，反而更能提高陸資對我國原物料及中間財的採購。設定  $PUC=1$  代表在臺陸資企業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增加，因文獻皆各有主張故本變數影響方向為不確定。

### 3. 技術來源 (TEC)

基於經濟動機下本變數著重在降低成本，在技術研發的過程中如能在投資國當地採購研發所需之原物料，這對於外資而言是相較於海外採購能降低運輸成本的方法。劉孟俊等 (2005) 學者認為如主要技術來源係由母公司所提供將會降低海外子公司對於當地採購規模，Ghoshal and Barlett (1988) 認為海外公司進行技術研發會有採購當地化的現象。故設定  $TEC=1$  時代表技術來源來自臺灣。另依表 3-5 統計結果所示，技術來源來自其他或非來自臺灣且增加對臺採購規模的比例皆高於技術來源來自臺灣；換言之，表示技術來自臺灣以外對於採購規模的影響亦有提升的趨勢，故本變數影響方向為不確定。

#### (三) 策略動機

##### 1. 廠商規模 (SCA)

本研究是利用經濟部中小企業認定標準資本額八千萬來區分大型企業或中小型企業，此項變數為連續性變數。在廠商規模影響投資國採購規模的大小都各有學者主張，陳添枝與王文娟 (1994) 認為廠商規模如果夠大就可以垂直整合其所需的中間財或原料而不會至當地進行採購，反之，如果廠商規模不大則會在投資國採購當地化，另學者 Lipsey and Weiss (1981) 研究表示海外子公司的規模與母公司出口量有關且呈正比，海外公司規模愈大母公司出

口至投資國的中間財或原物料愈多所以在投資當地採購規模愈小；另劉孟俊等(2003)學者指出廠商規模愈大生產量愈多則在當地採購規模愈大。綜合以上論點皆有主張，故本變數影響方向為不確定。

## 2. 設立時間 (TIME)

本研究是以 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後，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故在設定此變數時，將在臺陸資企業設立時間在 2012 年(含)以前為 ECFA 與投保協定尚未簽訂生效視為第一階段，在 2012 年以後為第二階段。在臺設立時間愈長對於當地供應鏈的採購資訊掌握愈多，相對增加在投資當地採購的機會(劉孟俊, 2005; 高長, 2001)，其他學者劉碧珍與陸雲(2003)對於海外公司設立時間愈長對於在投資國當地採購的傾向愈高。本變數 TIME=1 將代表在臺陸資企業在第一階段已設立為設立間較長，綜合以上論點，本變數影響方向為正向。

## 3. 行業類別 (IND)

本變數延續第三章的行業分類將廠商主要區分為製造業及服務業，在 ECFA 開放後對於我國服務業、製造業衝擊甚鉅，而有關服務業或製造業對於採購規模影響之大小各學者皆有主張。顧瑩華(2009)指出以擴展市場為動機的外資行業以服務業居多，其主要於潛在市場需求，服務業較可能從國外進口其他產品進而減少在投資國當地進行採購；國外學者 Crone and Watts(1981)指出外資在海外設置工廠製造部門，認為是採購的預測變數，當設置工廠於當地對於原物料的採購會增加。當 IND=1 代表製造業，經文獻彙整，本變數影響方向為正向。

表 4-1 文獻彙整後解釋變數對被解釋變數的影響方向

變數類別	變數代號	變數定義	影響方向
被解釋變數	Y	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後， 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	
		Y=1 採購規模增加 Y=0 採購規模不變或減少	
解釋變數			
市場動機	MRK	拓展臺灣市場： 1=拓展臺灣市場 0=其他	+
	RCP	呼應大陸政府投資政策： 1=呼應大陸政府投資政策 0=其他	+
	IGA	改善政府行政效能： 1=改善政府行政效能 0=其他	+
	PNS	政治環境不穩定： 1=認為政治環境不穩定 0=其他	-
	TAX	強化投資優惠／租稅獎勵措施： 1=強化投資優惠／租稅獎勵措施 0=其他	+
經濟動機	PUC	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 1=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增加 0=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不變或減少。	?
	TEC	技術來源： 1=來自臺灣 0=非來自臺灣或其他	?

變數類別	變數代號	變數定義	影響方向
策略動機	SCA	廠商規模： 以公司實收資本額在模型中取對數 進行估計	?
	TIME	設立時間： 以在臺陸資設立時間衡量 1=設立時間長 (為 2012 年(含)以前設立) 0=設立時間短 (為 2012 年以後設立)	+
	IND	行業類別： 1=製造業 0=服務業	+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註：影響方向+表示具有正相關；影響方向-表示呈現負相關；影響方向?表示文獻結果不確定

## 第二節 實證模型的建立

本研究主題為 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後，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經本章第一節所述將此被解釋變數分為兩種情況：「增加」或「減少或不變」，當被解釋變數為分類變數「categorical variable」而非連續變數「continuous variable」時就不適用於線性模型「linear model」作為分析。然本研究將被解釋變數設定為二元應變數（binary dependent variable），故選用 Probit Model 作為計量模型分析二元應變數。本節先以隱性變數模型（Latent Variable Model）說明如何分析二元應變數：

當此變數分類為「增加」、「不變或減少」兩種類別下，並無法完全表達實際情況，其中可能有我們觀察不到的值，故此類所觀察不到的變數稱為隱性變數。而隱性變數與實際觀察到的變數之關係表示為以下公式：

$$y_i^* = \beta x_i + \varepsilon_i \quad \varepsilon_i \sim N(0, \sigma^2)$$

$$y_i = \begin{cases} 0 & \text{if } y_i^* \leq 0 \\ 1 & \text{if } y_i^* > 0 \end{cases}$$

上述模型 $y_i^*$ 代表隱性變數也就是被解釋變數無法觀察到的值； $y_i$ 是被解釋變數實際可以被觀察到的部分； $\beta$ 為模型參數； $\varepsilon_i$ 為隨機誤差服從平均值為0、變異數為1且符合常態分配(normal distribution)。當 $y_i^*$ 在小於或等於0時， $y_i$ 所觀察到的值為0，當 $y_i^*$ 在大於0時， $y_i$ 所觀察到的值為1(黃紀與王德育，2012)。

透過前述概念應用在本計量模型中 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後，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將「增加」設定為1、「不變或減少」設定為0的二元應變數的隱性變數模型經演算如下：

$$\begin{aligned} P_r(y_i = 1|x_i) &= P_r(y_i^* > 0|x_i) \\ &= P_r(\varepsilon_i \leq \beta x_i|x_i) \\ &= F(\beta x_i) \end{aligned}$$

上式中， $P_r(y_i = 1|x_i)$ 為事件發生的機率， $F(\cdot)$ 服從常態分配的累積分布函數(cumulative distribution function)。基於二元應變數符合柏努力(Bernoulli)分布，故本研究 Probit Model 設定如下：

$$Y_i = \alpha_0 + \sum_{k=1}^{10} \beta_k x_{ik} + \varepsilon_i$$

其中 $Y_i$ 代表第 $i$ 家廠商在 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後，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之影響，當 $Y_i=1$ 表示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增加」，當 $Y_i=0$ 則表示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不變或減少」。  $\alpha_0$ 為截距； $x_k$ 為自變數係數， $k=$

1,2,3,...10，分別為 MRK 為拓展臺灣市場，RCP 為呼應大陸政府投資政策，IGA 為改善政府行政效能，PNS 為政治環境不穩定，TAX 為強化投資優惠／租稅獎勵措施，PUC 為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TEC 為技術來源，SCA 為廠商規模，TIME 為設立時間，IND 為行業類別； $\beta_{ik}$  為模型參數， $i=1,2,\dots,n$ ； $\varepsilon_i$  為隨機誤差。



## 第五章 實證結果分析

本研究所探討的主題為 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後，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影響因素，經過前面章節的文獻探討、問卷資料之現況統計及分析、各項變數之定義及實證模型的建立，在本章節將進入實證結果分析階段，本章將經濟部 2013 年「陸資投資事業營運狀況調查表」配合本研究變數將數據資料進行整理，以 STATA 軟體進行統計分析。

延續前一章節的模型設定，本章所討論的主題分別為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及實證模型所產生的實證結果進行論述。本章依序先整理實證變數的基本統計量，再將在臺採購規模之統計資料以 Probit Model 進行實證分析，並進一步討論實證分析結果。

### 第一節 實證變數的基本統計量

本節就各項解釋變數進行平均數及標準差之基本統計量分析，並彙整如表 5-1。從表 5-1 可知，解釋變數「拓展臺灣市場」、「呼應大陸政府投資政策」、「改善政府行政效能」、「政治環境不穩定」、「強化投資優惠／租稅獎勵措施」、「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技術來源」的平均值於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增加是高於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不變或減少；而在「行業類別」、「廠商規模」、「設立時間」等變數方面，其平均值則是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增加是低於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不變或減少。

表 5-1 實證變數模型的基本統計量

解釋變數 (衡量方式)	增加		不變或減少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拓展臺灣市場 (虛擬變數)	0.76	0.43	0.71	0.46
呼應大陸政府投資政策 (虛擬變數)	0.08	0.27	0.04	0.19
改善政府行政效能 (虛擬變數)	0.32	0.47	0.17	0.38
政治環境不穩定 (虛擬變數)	0.22	0.42	0.13	0.34
強化投資優惠／租稅獎勵措施 (虛擬變數)	0.22	0.42	0.15	0.36
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 (虛擬變數)	0.19	0.88	0.02	0.27
技術來源 (虛擬變數)	0.66	0.48	0.51	0.50
行業類別 (虛擬變數)	0.13	0.34	0.32	0.47
廠商規模 (實收資本額)	9.35	1.50	9.57	2.21
設立時間 (虛擬變數)	0.45	0.50	0.57	0.5
樣本數	38		87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 第二節 計量變數相關性分析

本章在進行迴歸模型之前，為避免解釋變數因為高度相關而存在共線性（Colliner）問題，衍生出估計值不穩定或迴歸係數很難達到統計顯著水準，進而影響結論的正確性，故本節先針對各解釋變數進行相關係數分析，將結果彙整如下表 5-2。通常檢驗標準相關係數絕對值介於 0 至 0.3 之間，屬低度相關，絕對值介於 0.3 以上至 0.7 之間，屬中度相關，絕對值介於 0.7 以上至 1 之間，即為高度相關。

由表 5-2 之相關係數矩陣顯示，「廠商規模」與「設立時間」之相關係數為 0.32 屬中度相關，分別刪除「廠商規模」與「設立時間」以建立模型 2 及模型 3。另「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技術來源」與「政治環境不穩定」、「強化投資優惠／租稅獎勵措施」及「呼應大陸政府投資政策」與「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相關係數皆為 0.23 屬低度相關，依序刪除變數以建立模型 4 至模型 8。

表 5-2 各解釋變數間相關係數分析表

	MRK	RCP	IGA	PNS	TAX	PUC	TEC	SCA	TIME	IND
MRK	1.00									
RCP	0.04	1.00								
IGA	-0.03	-0.01	1.00							
PNS	0.04	0.15	0.17	1.00						
TAX	-0.05	0.02	0.01	<b>0.23</b>	1.00					
PUC	0.07	<b>-0.23</b>	0.10	-0.08	0.02	1.00				
TEC	-0.18	-0.06	0.06	0.03	0.02	<b>-0.23</b>	1.00			
SCA	-0.08	0.08	0.11	0.05	-0.10	0.03	0.15	1.00		
TIME	-0.06	0.04	-0.02	-0.18	-0.07	-0.11	-0.06	<b>0.32</b>	1.00	
IND	-0.14	-0.04	0.06	-0.02	-0.05	0.12	0.18	0.16	-0.02	1.00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註：MRK：拓展臺灣市場；RCP：呼應大陸政府投資政策；IGA：改善政府行政效能；PNS：政治環境不穩定；TAX：強化投資優惠／租稅獎勵措施；PUC：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TEC 代表技術來源；SCA：廠商規模；TIME：設立時間；IND：行業類別。

### 第三節 實證結果分析

在分析完各解釋變數之基本統計量及相關性後，本節為瞭解前述各解釋變數對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將運用 Probit Model 進行實證分析，以被解釋變數「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後，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為主軸，並將前章節所設定的 10 項解釋變數全數納入模型分析，相關實證結果彙整如表 5-3、5-4。

#### 一、模型 1 之實證結果

模型 1 是將依據第四章所設定的解釋變數全數納入分析，是為本研究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增加與否之重要決定因素。以下就「市場動機」、「經濟動機」、「策略動機」三大構面之實證結果與文獻彙整影響方向加以說明。

##### (一) 市場動機

##### 1. 拓展臺灣市場 (MRK)

投資的動機是判別海外公司在進行對外投資時所會採取哪些行為的重要指標之一。在本研究中，本項變數從實證結果可知，估計係數為正向與文獻彙整影響方向相符，表示在臺陸資投資若以「拓展臺灣市場」為動機則將增加對臺採購規模。劉孟俊等 (2005) 及林家慶與林昱君 (2011) 等學者也支持這項論點，外資若是以拓展海外市場為動機時，將會直接採購當地的原料、零組件與半成品。另外實證結果亦呼應國外學者 Meyer (2015) 所提出的論點，若企業的對外投資是追求海外市場拓展，在財務績效最佳的情況下，可能會以成本低的原料進行採購。此實證結果皆符合國內外學者的論點，惟本項變數未達顯著水準，說明拓展市場動機並非 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後，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

## 2. 呼應大陸政府投資政策 (RCP)

廠商在做對外投資時，不論是母國或是投資國政府的政策都是考量的因素之一。從實證結果可知，估計係數為正與文獻彙整影響方向相符，表示在臺陸資投資若是因為「呼應大陸政府投資政策」則將增加對臺採購規模。國內外學者 Pearson (1992)、蔡東杰 (2014) 認為中國大陸會以外資採購政策作為媒介以達其他的目的。實證結果與其論點相符，惟本項變數未達顯著水準，說明呼應大陸政府投資政策並非 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後，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

## 3. 改善政府行政效能 (IGA)

國家為保護當地相關產業下，往往在外資至投資國進行投資時會有一定程度的限制，如果政府在行政效能方面能夠及時改善且配合目前投資環境，這將對於外資來臺採購或是國內產業都是正面的影響。從實證結果可知，估計係數為正向與文獻彙整影響方向相符，表示臺灣政府如果積極「改善政府行政效能」是會影響在臺陸資增加對臺採購規模。實證結果與高長 (2001) 論點相符，且本項變數達顯著水準，說明改善政府行政效能是 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後，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

## 4. 政治環境不穩定 (PNS)

臺灣與大陸的政治與經濟之間互動是相當敏感的，尤其是來臺陸資更是受兩岸政治環境的影響，故本項變數文獻彙整影響方向為負。從實證結果可知，估計係數為負與文獻彙整影響方向相符，說明在臺陸資若面臨「政治環境不穩定」則將會減少對臺採購規模，此實證結果呼應劉祥熹與高振洲 (2001) 的論點，惟本項變數未達顯著水準，說明政治環境不穩定並非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

## (二) 經濟動機

### 1. 強化投資優惠／租稅獎勵措施 (TAX)

我國的投資優惠及租稅獎勵對於外資而言是有利的，故本項變數文獻彙整影響方向為正。從實證結果可知，估計係數為正向與文獻彙整影響方向相符，說明在臺陸資若臺灣政府積極協助兩岸「強化投資優惠／租稅獎勵措施」，則將會增加對臺採購規模。實證結果與林震岩（2015）論點相符，惟本項變數未達顯著水準，說明強化投資優惠／租稅獎勵措施並非 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後，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

### 2. 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 (PUC)

本項變數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對於在臺陸資對臺進行採購是最直接相關的。在文獻探討結果，對於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的增加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影響皆有主張，故本項變數文獻彙整影響方向為不確定，實證結果之估計係數呈現正向，表示本研究發現較傾向林彩梅與陳怡伶（2009）的論點，意即「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愈高，在臺陸資愈增加對臺採購規模，且本項變數達顯著水準，說明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是 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後，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

### 3. 技術來源 (TEC)

本項變數延續第四章模型設定，文獻彙整影響方向為不確定，實證結果之估計係數呈現正向，實證說明在臺陸資因為「技術來源來自臺灣」而增加對臺採購規模，此實證結果與 Ghoshal and Barlett（1988）、Borga and Zeile（2004）主張在當地研發的比例愈高採購當地化的情形也愈高之論點一致，惟本項變數未達顯著水準，說明技術來源來自臺灣並非 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後，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

### (三) 策略動機

#### 1. 廠商規模 (SCA)

文獻討論結果下發現，廠商規模愈大對於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關係是正向或負向主張不一，故本項變數文獻彙整影響方向為不確定，由實證結果可知估計係數呈現正向，實證說明在臺陸資因為廠商規模愈大愈增加對臺採購規模，其實證結果呼應了國內學者劉孟俊等(2005)所主張的論點，惟本項變數未達顯著水準，說明廠商規模並非 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後，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

#### 2. 設立時間 (TIME)

經整理文獻後，對於廠商設立時間與外資在當地採購的關係認為是正向，因此本項變數文獻彙整影響方向為正，惟本研究實證結果之估計係數卻呈現負號且達顯著水準，與預測值不符，實證結果說明在臺陸資因為廠商設立時間愈長而減少對臺採購規模。推論文獻彙整影響方向與實證結果不符原因可能為我國自 2009 年起才開放陸資來臺投資，本問卷調查時間為 2013 年，廠商設立時間長的樣本數不足，故無法突顯出廠商設立時間長短。且本項變數達顯著水準，說明設立時間是 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後，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

#### 3. 行業類別 (IND)

經整理文獻結果，本項變數的文獻彙整影響方向為正。從實證結果可知，估計係數為負向且達顯著水準，與文獻彙整影響方向不符，實證結果說明在臺陸資如為「製造業」則減少對臺採購規模，推論文獻彙整影響方向與實證結果不符原因可能如學者溫芳宜(2014)論點，因我國對於陸資限制與其他外資來臺有政策上的差別待遇，可能導致陸資企業隱藏投資身分，故無法真

實反映行業別的資訊。惟此項變數達顯著水準，說明在臺陸資企業為製造業是 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後，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

綜合以上實證結果，在完整估計模型 1 中，其實證結果顯示，「拓展臺灣市場」、「呼應大陸政府投資政策」、「政治環境不穩定」、「強化投資優惠／租稅獎勵措施」、「技術來源」及「廠商規模」等 6 項變數對於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不具顯著影響；而「改善政府行政效能」、「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行業類別」及「設立時間」等變數達顯著水準，代表此 4 項變數為 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後，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

## 二、模型 2 之實證結果

本研究在共線性檢定時，從表 5-2 可發現，「廠商規模」與「設立時間」之相關係數較高，故自完整估計模型 1 中刪除「廠商規模」及「設立時間」，並建立實證模型 2、3。

由表 5-3 可觀察到模型 2 之實證結果顯示，估計變動方向與模型 1 皆相符，但在排除「廠商規模」後，變數「設立時間」由模型 1 的顯著轉為不顯著，表示在刪除「廠商規模」後，「設立時間」變為非 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後，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

## 三、模型 3 之實證結果

模型 3 是將完整估計模型 1 中刪除變數「設立時間」，由表 5-3 可知，「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及「行業類別」仍顯著，且變數估計變動方向與模型 1 皆相同，惟「改善政府行政效能」轉為未達顯著水準，「技術來源」轉為達顯著水準。表示在不考慮「設立時間」下，「技術來源」為 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後，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

#### 四、模型 4 之實證結果

本研究在共線性檢定時，從表 5-2 可發現，「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與「技術來源」之相關係數較高，故自完整估計模型 1 中刪除「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及「技術來源」，並建立實證模型 4、5。

由表 5-3 可觀察到模型 4 之實證結果顯示，「政治環境不穩定」、「廠商規模」與「設立時間」估計變動方向與模型 1 不同，其餘變數皆相符，惟「改善政府行政效能」與「設立時間」轉為未達顯著水準，僅「行業類別」達顯著水準。



表 5-3 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模型 1-4

解釋變數	模型 1	模型 2	模型 3	模型 4
截距項	-1.283 (0.8)	-0.867** (0.413)	-1.16 (0.784)	-0.824 (0.708)
拓展臺灣市場	0.084 (0.328)	0.088 (0.330)	0.088 (0.324)	0.163 (0.296)
呼應大陸政府投資政策	0.764 (0.662)	0.806 (0.656)	0.792 (0.633)	0.727 (0.589)
改善政府行政效能	0.587* (0.343)	0.597* (0.343)	0.552 (0.339)	0.369 (0.304)
政治環境不穩定	-0.195 (0.409)	-0.161 (0.405)	-0.037 (0.392)	0.125 (0.346)
強化投資優惠/ 租稅獎勵措施	0.483 (0.356)	0.452 (0.352)	0.462 (0.350)	0.169 (0.319)
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	0.576** (0.290)	0.591** (0.288)	0.645** (0.286)	
技術來源	0.434 (0.317)	0.459 (0.314)	0.524* (0.311)	0.377 (0.262)
廠商規模	0.050 (0.083)		0.002 (0.077)	-0.761 (0.316)
設立時間	-0.525* (0.317)	-0.457 (0.296)		0.020 (0.071)
行業類別	-0.853** (0.382)	-0.826** (0.378)	-0.818** (0.377)	-0.346** (0.264)
Pseudo R-squared	0.149	0.146	0.126	0.091
Number of obs	104	104	104	119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註：1.( )代表標準誤。

2.\*\*\*代表  $p < 0.01$ ，即 1%顯著水準；\*\*代表  $p < 0.05$ ，即 5%顯著水準；\*代表  $p < 0.1$ ，10%顯著水準。

## 五、模型 5 之實證結果

模型 5 是將完整估計模型 1 中刪除變數「技術來源」，由表 5-3、5-4 可知，估計變動方向與模型 1 皆相符，且達顯著水準之變數亦相同，另「設立時間」之顯著水準略為提高，「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之顯著水準雖略下降，但仍達顯著水準。

## 六、模型 6 之實證結果

模型 6 係自完整估計模型 1 中刪除「政治環境不穩定」及「強化投資優惠／租稅獎勵措施」，並建立實證模型 6、7。

由表 5-3、5-4 可觀察模型 6 之估計變動方向與模型 1 皆相符，但在排除「政治環境不穩定」後，變數「改善政府行政效能」與「設立時間」由模型 1 的顯著轉為不顯著，表示在刪除「政治環境不穩定」後，「改善政府行政效能」與「設立時間」變為非 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後，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

## 七、模型 7 之實證結果

模型 7 是將完整估計模型 1 中刪除變數「強化投資優惠／租稅獎勵措施」，由表 5-3、5-4 可知，估計變動方向與模型 1 皆相符，但在排除「強化投資優惠／租稅獎勵措施」後，變數「改善政府行政效能」與「設立時間」由模型 1 的顯著轉為不顯著，表示在刪除「強化投資優惠／租稅獎勵措施」後，「改善政府行政效能」與「設立時間」變為非 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後，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

## 八、模型 8 之實證結果

模型 8 是將完整估計模型 1 中刪除變數「呼應大陸政府投資政策」，由表

5-3、5-4 可知，估計變動方向、達顯著水準之變數與模型 1 皆相符，另「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之顯著水準雖略下降，但仍達顯著水準。



表 5-4 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模型 5-8

解釋變數 (衡量方式)	模型 5	模型 6	模型 7	模型 8
截距項	-1.080 (0.774)	-1.263 (0.798)	-1.033 (0.766)	-1.300 (0.791)
拓展臺灣市場	0.026 (0.321)	0.076 (0.328)	0.063 (0.327)	0.086 (0.325)
呼應大陸政府投資政策	0.672 (0.643)	0.748 (0.659)	0.774 (0.669)	
改善政府行政效能	0.618* (0.338)	0.548 (0.333)	0.537 (0.343)	0.592* (0.341)
政治環境不穩定	-0.204 (0.407)		-0.080 (0.401)	-0.178 (0.410)
強化投資優惠/ 租稅獎勵措施	0.501 (0.353)	0.445 (0.346)		0.486 (0.357)
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	0.447* (0.269)	0.593** (0.287)	0.595** (0.288)	0.488* (0.277)
技術來源		0.437 (0.317)	0.441 (0.313)	0.398 (0.313)
廠商規模	0.061 (0.080)	0.044 (0.082)	0.034 (0.080)	0.059 (0.081)
設立時間	-0.607** (0.309)	-0.487 (0.306)	-0.507 (0.312)	-0.542* (0.315)
行業類別	-0.777** (0.372)	-0.840** (0.379)	-0.846** (0.375)	-0.860** (0.382)
Pseudo R-squared	0.138	0.147	0.134	0.139
Number of obs	106	104	104	104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註：1.( )代表標準誤。

2.\*\*\*代表  $p < 0.01$ ，即 1%顯著水準；\*\*代表  $p < 0.05$ ，即 5%顯著水準；\*代表  $p < 0.1$ ，10%顯著水準。

## 九、小結

綜合上述模型 1 至模型 8 可得知下列結論，並將上述 10 項變數呈現顯著水準之實證結果彙整如表 5-5。

在完整估計模型 1 中「改善政府行政效能 (IGA)」、「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 (PUC)」、「設立時間 (TIME)」及「行業類別 (IND)」皆達顯著水準，代表此 4 項解釋變數為 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後，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模型 3 中在不考慮變數設立時間下，「技術來源 (TEC)」轉為達顯著水準。

整體來講，「改善政府行政效能 (IGA)」及「設立時間 (TIME)」此 2 項變數在其他解釋變數取捨之下較無法穩定維持顯著水準，另觀察變數「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 (PUC)」及「行業類別 (IND)」，除模型 4 刪除變數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外，其餘解釋變數無論如何取捨變動，皆能穩定維持達顯著水準，表示此 2 項解釋變數對於被解釋變數是有高度的解釋能力；換言之，解釋變數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及行業類別的解釋能力優於改善政府行政效能與設立時間。此 4 項變數皆為本次研究主題 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後，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

表 5-5 各解釋變數呈現顯著水準之實證結果彙整

解釋變數	實證結果	影響結果
改善政府行政效能 (IGA)	正相關	該項變數雖顯著惟未能維持穩定顯著水準，代表有解釋能力對於臺灣政府協助改善政府行政效能，將會增加對臺採購規模。
原物料及中間財 採購成本 (PUC)	正相關	該項變數維持穩定顯著水準，代表有高度解釋對於在臺陸資企業若面對臺灣的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增加，則將會增加對臺採購規模。
設立時間 (TIME)	負相關	該項變數雖顯著惟未能維持穩定顯著水準，代表有解釋能力對於在臺陸資企業若設立時間愈長，則表示將會減少對臺採購規模。
行業類別 (IND)	負相關	該項變數維持穩定顯著水準，代表有高度解釋對於在臺陸資企業的行業類別如分類為製造業，則表示將會減少對臺採購規模。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 第四節 邊際效果分析

由於上述實證結果分析，單就著重於各解釋變數對於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增加」或「不變或減少」的影響方向，並無法確切反映出各解釋變數對於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增加」或「不變或減少」的變動程度。故本節將以上述實證模型之估計參數，運用 STATA 軟體計算各影響因素之邊際效果，綜合其正負關係及顯著性分析各解釋變數增加一單位時，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增加」或「不變或減少」的機率，能更全面瞭解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各解釋變數之邊際效果，彙整如表 5-5 及 5-6。

由實證結果發現，表 5-7 模型 1 中「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設立時間」、「行業類別」達顯著水準。當「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增加 1% 時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增加機率會增加 17.2%；當「設立時間」愈長時，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增加機率會減少 15.7%；當在臺陸資企業為「製造業」時對臺採購規模增加機率會減少 21.5%。模型 2 及 3 中，除模型 2「設立時間」由顯著轉為不顯著及模型 3「技術來源」由不顯著轉為顯著外，其餘解釋變數大致與模型 1 相符。模型 4 中相較於模型 1 僅「行業類別」顯著且增加採購機率略為降低，表示當在臺陸資企業為「製造業」時對臺採購規模增加機率會減少 23.5%。

另觀察表 5-8 模型 5 之顯著變數，相較於模型 1 增加「改善政府行政效能」，表示當臺灣政府積極「改善政府行政效能」時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增加機率會增加 20.5%；另「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顯著水準稍微下降但仍達顯著水準。模型 6 與模型 7 分析結果相較於模型 2，其分析結果大致與模型 2 相符，故不另行贅述。模型 8 分析結果大致與模型 1 相符，惟「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顯著水準稍降但仍達顯著水準，其餘分析結果相較模型 1 變化不大，故亦不另行贅述。

表 5-6 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之邊際效果：模型 1-4

解釋變數	模型 1	模型 2	模型 3	模型 4
拓展臺灣市場	0.024 (0.095)	0.026 (0.096)	0.026 (0.095)	0.055 (0.099)
呼應大陸政府投資政策	0.274 (0.260)	0.291 (0.258)	0.287 (0.248)	0.279 (0.230)
改善政府行政效能	0.195 (0.122)	0.199 (0.122)	0.185 (0.121)	0.144 (0.114)
政治環境不穩定	-0.055 (0.109)	-0.046 (0.111)	-0.011 (0.117)	0.044 (0.125)
強化投資優惠/ 租稅獎勵措施	0.160 (0.126)	0.149 (0.124)	0.154 (0.125)	0.060 (0.116)
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	0.172** (0.087)	0.177** (0.087)	0.196** (0.087)	
技術來源	0.128 (0.092)	0.136 (0.091)	0.157* (0.090)	0.130 (0.089)
廠商規模	0.015 (0.024)		0.000 (0.023)	0.007 (0.025)
設立時間	-0.157* (0.094)	-0.137 (0.088)		-0.121 (0.092)
行業類別	-0.215*** (0.077)	-0.210*** (0.078)	-0.212*** (0.076)	-0.235*** (0.083)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註：1.( )代表標準誤。

2.\*\*\*代表  $p < 0.01$ ，即 1%顯著水準；\*\*代表  $p < 0.05$ ，即 5%顯著水準

；\*代表  $p < 0.1$ ，即 10%顯著水準。

表 5-7 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之邊際效果：模型 5-8

解釋變數	模型 5	模型 6	模型 7	模型 8
拓展臺灣市場	0.007 (0.094)	0.022 (0.096)	0.019 (0.097)	
呼應大陸政府投資政策	0.237 (0.251)	0.268 (0.259)	0.281 (0.263)	0.025 (0.094)
改善政府行政效能	0.205** (0.120)	0.181 (0.118)	0.179 (0.122)	0.197 (0.121)
政治環境不穩定	-0.057 (0.107)		-0.024 (0.117)	-0.051 (0.111)
強化投資優惠/ 租稅獎勵措施	0.165 (0.126)	0.147 (0.122)		0.161 (0.127)
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	0.133* (0.080)	0.178** (0.086)	0.181** (0.088)	0.146* (0.083)
技術來源		0.129 (0.092)	0.132 (0.092)	0.118 (0.091)
廠商規模	0.018 (0.023)	0.013 (0.024)	0.010 (0.024)	0.018 (0.024)
設立時間	-0.182** (0.091)	-0.146 (0.091)	-0.154 (0.094)	-0.163* (0.093)
行業類別	-0.198** (0.078)	-0.213*** (0.077)	-0.218*** (0.078)	-0.217*** (0.077)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註：1.( )代表標準誤。

2.\*\*\*代表  $p < 0.01$ ，即 1%顯著水準；\*\*代表  $p < 0.05$ ，即 5%顯著水準

；\*代表  $p < 0.1$ ，10%顯著水準。

## 第六章 結論與建議

本研究採用經濟部 2013 年「陸資投資事業營運狀況調查表」所得問卷資料，以 125 家在臺陸資投資事業所經營主要產業在臺採購的規模層面所產生的影響，運用 Probit Model 進行實證分析以市場動機、經濟動機、策略動機三大構面探討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增加」或「不變或減少」。目的為瞭解 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後，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以下將針對第五章實證結果分析歸納結論，並提出未來可能研究之方向及參考建議。

### 第一節 研究結論

依據 Probit Model 實證結果發現，「改善政府行政效能」、「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設立時間」及「行業類別」此 4 項解釋變數達顯著水準，表示為 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後，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其中不論相關係數較高的解釋變數如何取捨變換，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及行業類別等 2 項變數皆達顯著水準，代表對於本研究主題的解釋能力優於改善政府行政效能及設立時間。

本研究進一步從「市場動機」、「經濟動機」、「策略動機」三大構面探討研究結果，並歸納分析如下：

#### 一、市場動機

綜合研究結果發現，在臺陸資企業若以「拓展臺灣市場」為動機則將增加對臺採購規模；在臺陸資企業若是因為「呼應大陸政府投資政策」則將增加對臺採購規模；表示臺灣政府如果「改善政府行政效能」是會影響在臺陸資增加對臺採購規模；在臺陸資因為「政治環境不穩定」而減少對臺採購規模。

在市場動機方面各解釋變數皆與文獻彙整影響方向相符，其中「拓展臺灣市場」、「呼應大陸政府投資政策」及「政治環境不穩定」不論變數如何取捨變動，其實證結果皆不顯著，表示此 3 項變數並非 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後，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改善政府行政效能」在完整估計模型 1 顯著，表示此變數為 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後，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

## 二、經濟動機

綜合研究結果發現，在臺陸資若因為「強化投資優惠／租稅獎勵措施」則會增加對臺採購規模；在臺陸資對於「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愈高，在臺陸資愈增加對臺採購規模；在臺陸資因為「技術來源」而增加對臺採購規模。

在文獻彙整影響方向下，僅「強化投資優惠／租稅獎勵措施」符合彙整結果；而「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及「技術來源」因文獻探討結果正負影響各有主張，文獻彙整影響方向無法判定。就顯著水準而言，強化投資優惠／租稅獎勵措施不論變數如何取捨變動，其實證結果皆不顯著，表示此項變數並非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原物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不論變數如何取捨皆達顯著水準，代表解釋能力極高，為 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後，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技術來源在完整估計模型 1 中並不顯著，表示此變數非為 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後，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

## 三、策略動機

綜合研究結果發現，在臺陸資企業的「廠商規模」愈大愈增加對臺採購規模；在臺陸資因為廠商「設立時間」愈長而減少對臺採購規模；在臺陸資「行業類別」如為製造業則會減少對臺採購規模。

上述設立時間與行業類別不符合文獻彙整影響方向，行業類別為製造業

其彙整結果與實證結果不符原因可能為我國對於陸資限制與其他外資有政策上的差別待遇，可能導致陸資企業隱藏投資身分，進而影響行業別的資訊失真，導致改變估計係數；設立時間其彙整結果與實證結果不符原因可能為我國開放陸資來臺投資與本問卷調查時間相距太近，廠商設立時間長的樣本數不足。就顯著水準而言，廠商規模不論變數如何取捨變動，各模型實證結果皆不顯著，說明此項變數並非 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後，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設立時間在完整估計模型 1 中顯著，故此變數為 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後，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在臺陸資行業類別如為製造業，不論其他變數如何取捨皆達顯著水準，代表解釋能力較高，為 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後，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

## 第二節 研究建議

本研究係依經濟部 2013 年問卷所得資料，屬於單一年度橫斷面資料之研究，較無法得知樣本數在各年度的變化起伏。另一方面，2009 年開放陸資來臺政策、2012 年簽訂 ECFA、2013 年 2 月投保協定生效與本問卷 2013 年調查日時間過近，囿於問卷設計，導致樣本數取得仍稍嫌不足，僅提供以下幾點建議供後續研究參考：

- 一、當年度資料僅能以目前當下的時空背景來進行後續推論，惟我國與中國大陸的政治與經濟關係變化倏忽，難以用單一年度推估在臺陸資對臺之經濟行為及影響，建議如欲探討有關 ECFA 或投保協定生效等有關在臺陸資對臺政策之影響，應以縱斷面角度進行較長時間之研究，對於此相關研究主題會掌握更全面。
- 二、本研究主要係研究 ECFA 或投保協定生效後，影響在臺陸資對臺採購規模的決定因素，然而開放陸資來臺、簽訂 ECFA 與投保協定生效等政策決定日皆為年度中，與本研究所使用之資料對於陸資在臺設立公司僅區

分年度，二者時間稍有不符，致無法精確區隔政策開放後或簽訂後，僅能大約以年度做區分，故往後問卷之設計若能將設立時間精準分類，此舉更能詳細區別各政策實施前後之效果。



## 參考文獻

### 中文部分

- 王健全、朱磊與童振源（2015），《投資臺灣藍皮書》，新北市：博誌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 林彩梅與陳怡伶（2009），「臺灣電子資訊業對大陸投資與貿易關係之研究-ARIMA 移轉函數模式分析」，《多國籍企業管理評論》，3(2)，45-65。
- 林家慶與林昱君（2011），「臺商大陸投資事業營運當地化程度對國內研發與投資之影響」，《第十二屆全國實證經濟學論文研討會》，新竹市：國立清華大學。
- 林文正（2011），「中國大陸對臺採購之政治經濟分析」，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政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林震岩（2015），「104 年度大陸投資環境變遷對臺商經營影響及因應建議」，臺北：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 徐斯勤與陳德昇（譯）（2011），《跨域投資與合作：臺日商策略聯盟理論與實務》（伊藤信悟、朱炎、佐藤幸人、杜紫宸、金堅敏、真家陽一、陳浩政、張紀濤、劉仁傑與劉慶瑞原著），新北市：印刻文學生活雜誌出版有限公司。
- 陳添枝與王文娟（1994），「外資廠商的當地化:美日電子廠商的比較研究」，瞿宛文（主編），《產品結構與公平交易法》，237-257，臺北：中央研究院中山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所專書。
- 高長（2001），「製造業赴大陸投資經營當地化及其對臺灣經濟之影響」，《經濟

情勢暨評論》，7(1)，138-173。

政府資料開放平臺 (2017)，「提供 ECFA 早期收穫貨品完稅價格及減讓關稅統計數值」，2017，取自 <http://data.gov.tw/node/6707>

彭暉崑 (2007)，《臺灣製造業廠商對外投資、原物料採購與海外產品銷售之研究》，私立淡江大學國際貿易學系國際企業學碩士班碩士論文。

黃紀與王德育 (2012)，《質變數與受限依變數的迴歸分析》，臺北市：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溫芳宜 (2014)，「陸資來臺與外資來臺投資之政策差異探討」，《經濟前瞻》，154，52-56。

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 (2017)，「105 年 11 月核准僑外投資、陸資來臺投資、國外投資、對中國大陸投資統計速報」，2017 年 4 月 30 日，取自 [http://www.moeaic.gov.tw/system\\_external/ctrl?PRO=DownloadFile&t=1&id=1618](http://www.moeaic.gov.tw/system_external/ctrl?PRO=DownloadFile&t=1&id=1618)

劉碧珍與陸雲 (2003)，「投資與臺灣接單海外生產與出貨的貿易效應」，臺北：經濟部委託研究。

劉孟俊、連勇智與陳靜怡 (2005)，「臺商大陸投資採購當地化的概況與影響因素—以電子產業為例」，《經濟情勢暨評論》，11(3)，52-70。

劉祥熹與高振洲 (2011)，「臺灣對中國大陸直接投資與進出口貿易互動關聯性之研究—Panel VECM 之應用」，《應用經濟論叢》，90，1-54。

蔡東杰 (2014)，《當代中國外交政策》，臺北市：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顧瑩華 (2009),「由外人來臺投資效益評估陸資來臺投資的影響」,臺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



## 英文部分

Boutin, J. K. (1997), “ Cross-Strait Trade and Investment: Economic and Security

Implications for the Republic of Chins,” *Issue & Studies*, 33(12), 70-93.

Borga, M. and W. J. Zeile (2004).“ International Fragmentation of Production and the Intrafirm Trade of US Multinational Companies,” *Bureau of Economic Analysis Working Paper* WP2004-02.

Crone, M. and H. D. Watts (2003), “ The Determinants of Regional Sourcing by Multinational Manufacturing Firms: Evidence from Yorkshire and Humberside,” *European Planning Studies*, 11(6), 717-737.

Ghoshal, S. and C. A. Barlett (1988), “Creation, Adoption, and Diffusion of Innovations by Subsidiaries of Multinational Corporations,”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Business Studies*, 19(3), 365-388.

Glass, A. J. and K. Saggi (2005), “Exporting Versus Direct Investment under Local Sourcing,” *Review of World Economics*, 114(4), 627-647.

Jarillo, J.C. and J. I. Martinez (1990), “Different Roles for Subsidiaries : The Case of Multinational Corporations in Spain,” *Strategic Management Journal*, 11(7), 501-512.

Johanson, J. and L. G. Mattsson (2015), “Internationalisation in Industrial Systems—A Network Approach,” *Knowledge, Networks and Power*, 111-132, Lodon: Palgrave Macmillan Press.

Kleinert, J. (2001), “The Time Pattern of The Internationalization of Production,” *German Economic Review*, 2(1), 79-98.

- Lipsey, R. E. and M. Y. Weiss (1981), "Foreign Production and Exports in Manufacturing Industries," *The review of Economics and Statistics*, 63(4), 488-494.
- Lihong, Z. and K. Goffin (1999), "Joint Venture Manufacturing in China: An Exploratory Investigation, "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Operations and Production Management*, 19(5-6), 474-490.
- Levy, D. L. (1995), "International Sourcing and Supply Chain Stability, "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Business Studies*, 26(2), 343-360.
- Meyer, K. E. (2015), "What is Strategic Asset Seeking FDI ?". *The Multinational Business Review*, 23(1), 57-66.
- Pearson, M. M. (1992), *Joint Ventures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Control of Foreign Direct Investment under Socialism*,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Shenkar, O. and Y. Luo (2004), *International Business*, NJ: John Wiley and Sons Press.
- United Nations Conference on Trade and Development (2016), *World Investment Report 2016: Global Investment Trends*, Geneva: UNCTAD.

附錄

調查日期：按半年定期調查  
 提交機關：行政院主計總處  
 提交文號：主普字第1090400485號  
 提交日期：103年6月5日  
 問卷編號：  
 有效期限：至105年12月底止

投 資 事 業

(公司資料如果缺漏或變動，請自行更正)

收件人：總經理  
 公司名稱：  
 英文公司名稱：  
 聯絡地址：  
 電話號碼：    
 傳真號碼：    
 E-mail：  
 負責人：  
 地 一 編 號  
 業 別

上述基本資料若有變動或遺漏，請逕以紅筆更正之。

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  
 陸資投資事業營運狀況調查表  
 2013年

調查資料時期：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請勾選公司主要行業別分類：(請單選)

C08 食品製造業  C09 飲料製造業  C10 菸草製造業  
 C11 紡織業  C12 皮革及皮革物品製造業  C13 皮革、毛皮及其製品製造業  
 C14 木竹製品製造業  C15 紙業、紙及紙製品製造業  
 C16 印刷及資料儲存媒體複製業  C17 石油及煤炭製品製造業  
 C18 化學材料製造業  C19 化學製品製造業  
 C20 藥品及醫用化學製品製造業  C21 塑膠製品製造業  
 C22 塑膠製品製造業  C23 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業  
 C24 基本金屬製造業  C25 金屬製品製造業  C26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C27 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  C28 電力設備製造業  
 C29 機械設備製造業  C30 汽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C31 其他運輸工具及其零件製造業  C32 家具製造業  C33 其他製造業  
 C34 產業用機械設備修造及安裝業  
 C35 其他製造業  
 C36 其他製造業  
 C37 廢(污)水處理業  C38 廢棄物清除、處理及資源回收處理業  
 G 批發及零售業  H 運輸及倉儲業  I 住宿及餐飲業  
 J 不動產業  
 K 金融及保險業  L 不動產業  
 M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N 支援服務業  O 教育服務業  
 Q 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  R 藝術、娛樂及休閒服務業  
 S 其他服務業

一、貴公司集團對外投資整體概況

投資地區	首次投資時間	投資條件	投資金額	投資地區
臺灣				<input type="checkbox"/> 北區 <input type="checkbox"/> 中區 <input type="checkbox"/> 南區 <input type="checkbox"/> 東區
其他海外				<input type="checkbox"/> 已開發國家 次要 <input type="checkbox"/> 再次要 <input type="checkbox"/> 2 開發中國家 最次要 <input type="checkbox"/> 次要 <input type="checkbox"/> 再次要

二、貴公司在臺投資事業基本資料

貴公司設立年度	億元	年
貴公司投資型態	<input type="checkbox"/> 附設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參股臺灣投資企業	<input type="checkbox"/> 2 併購臺灣現有企業 <input type="checkbox"/> 4 設立分公司
實收資本額(2013年底)	NT\$	(仟)元
其中：中國大陸資本	%	} 100%
外國人資本	%	
臺灣資本	%	

1. 本表之調查週期為每年1次，欲請協助提供實業資料，謹此感謝。  
 2. 本調查表所填之關於公司資料絕對保密，除於整體統計分析之用途外，不作其他用途，敬請放心填寫。  
 3. 本年度調查，經請研促投資審議委員會與委託中華經濟研究院進行，並委請具有師範民公司協助辦理問卷回收，敬請給予配合。  
 4. 本表將於15日內寄至回廈，郵寄：臺北市100羅斯福路一段7號8樓 經濟研促投資審議委員會 葉任敏收；傳真：(02)2546-5847；email: ppying@eoa.gov.tw  
 5. 諮詢電話：(02) 2799-3109 陳小姐

三、貴公司在臺營業場所

分支機構及門市  1 無  2 有，分支機構及門市數： 間

營業總評數(可複選)  1 和實  2 購買自有  3 購置自有  4 購置自有

四、貴公司在臺資產與營業概況

資料年度：2013年度

資料來源： 會計財務報表相關內容； 會計報表所得稅結算申報書  
 3 新設立尚未半年度營業(如勾選本項，以下免填)

資產負債表部分(填寫之數字為該科目之合計數)	NT\$	(仟)元
1. 年終資產總額	NT\$	(仟)元
2. 年終負債總額	NT\$	(仟)元
權益表部分(填寫之數字為該科目之合計數)	NT\$	(仟)元
1. 年度營業收入總額	NT\$	(仟)元
2.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	NT\$	(仟)元
3. 年度營業成本	NT\$	(仟)元
4. 年度營業費用	NT\$	(仟)元
5. 年度稅後損益狀況	NT\$	(仟)元
6. 擬併2014年年終營業收入總額	NT\$	(仟)元

五、貴公司在臺採購原料及零件情況

2013年採購原料及零件(可複選)

1 在臺灣採購 NT\$ (仟)元  
 2 中國大陸進口 NT\$ (仟)元  
 3 東南亞進口 NT\$ (仟)元  
 4 其他 NT\$ (仟)元

六、貴公司在臺員工雇用情況

(一) 2013年全在臺員工薪資總額	NT\$	(仟)元
(二) 2013年全在臺員工總人數	人	
員工總人數	人	%
男	人	%
女	人	%
台： <input type="checkbox"/> 臺灣員工	人	%
男	人	%
女	人	%
<input type="checkbox"/> 2 外國(含港澳)員工	人	%
男	人	%
女	人	%
<input type="checkbox"/> 3 大陸僱用人員	人	%
男	人	%
女	人	%
(三) 2013年底雇用臺籍人員總數	人	%
管理階層	%	大專以下
技術人員	%	大專
常務行政/其他	%	研究所以上
人員構成	比重	性別
比重	比重	比重
100%	100%	100%

七、貴公司大陸投資人屬性：(可複選)

1. 國有企業 5. 外資企業  
2. 鄉鎮企業 6. 個人投資  
3. 民營企業 7. 其他.....  
4. 臺資企業

八、貴公司在臺已正式營運的時間(截至 2013 年底)

1. 尚未正式營運 3. 半年以上，未滿一年  
2. 未滿半年 4. 一年以上

九、貴公司人員投保勞健保保費情況

(一)陸籍人員加入健保 1. 無困難 2. 有困難  
3. 無困難 4. 有困難

(二)貴公司員工加入勞健保 1. 無困難 2. 有困難

十、貴公司在中國大陸的重要合作夥伴：(可複選)

1. 臺資企業 3. 其他三資企業  
2. 國有企業 4. 其他.....

十一、貴公司來臺投資的重要動機：(可複選)

1. 拓展臺灣市場 6. 運用臺灣營運管理模式經驗  
2. 建構臺灣與大陸間地方工廠內 7. 有利技術創新  
3. 成為全球市場的重要環節 8. 運用臺灣高階人才  
4. 配合客戶/上下游廠商 9. 呼應大陸政府投資政策  
5. 需回大陸投資的產物零件來臺投資 10. 其他.....

十二、貴公司 2013 年全年外銷訂單之排單與出貨地區比重分別為：  
(若無外銷訂單者請勾選此處 ，並跳答下一題)

	排單	出貨
1. 海外分公司	_____ %	_____ %
2. 臺灣分公司	_____ %	_____ %
3. 其他地區子公司	_____ %	_____ %
合計	100 %	100 %
	NT\$ _____ (仟)元	NT\$ _____ (仟)元

十三、貴公司在臺灣的主要技術/營運模式來源：(可複選)

1. 大陸母公司 5. 臺北大陸的機構研發  
2. 在臺灣自行研發 6. 在臺地產機構研發  
3. 購買國外技術 7. 臺灣業務外也商  
4. 合資企業技術 8. 其他.....

十四、貴公司在臺灣的主要營業模式：(可複選)

1. 進出口 4. 生產製造  
2. 通路(批發零售) 5. 加工  
3. 資訊服務 6. 其他.....

十五、貴公司未來三年在臺的管理規畫：

(一) 增加 1. 增加 2. 不變 3. 減少  
4. 增加 5. 不變 6. 減少

(二) 在臺投資規模  
1. 增加 2. 不變 3. 減少  
4. 增加 5. 不變 6. 減少

預計新增投資金額  
NT\$ \_\_\_\_\_ (仟)元

新增投資類別(請參考  
主要行業別分類圖)

新增投資地區  
1. 北區 3. 南區 5. 離島  
2. 中區 4. 東區

十六、貴公司目前在臺灣經營所面臨的問題：(可複選)

1. 政策法規不夠彈性 8. 原料或勞工成本過高  
2. 行政效率不彰 9. 資金成本過高  
3. 開放投資項目太少 10. 租稅或關稅過高  
4. 投資優惠措施利用不高 11. 本地市場規模小且成長有限  
5. 大陸人員申請來臺假居留簽證 2. 同業競爭激烈  
6. 大陸人員在臺生活環境友善度不足 3. 政治環境不穩定  
7. 臺灣人才需求不足 4. 其他.....

十七、貴公司希望臺灣政府積極協助的項目：(可複選)

1. 增加開採來臺投資項目(建議項目：.....)  
2. 法令管制進一步鬆綁(請說明：.....)  
3. 便利人員往來程序  
4. 強化投資優惠和稅務獎勵措施  
5. 改善政府行政效率(□時間效率 □程序合理性 □服務積極度)  
6. 持續擴大推動兩岸人員與資源連結  
7. 促進兩岸產業交流與合作  
8. 強化陸資來臺投資政策宣導  
9. 便利人員生活環境(請說明：.....)  
10. 其他建議.....

非常感謝您的協助！  
請留下聯繫方式，以便日後能回應您需要協助的問題。

填表人：職稱 \_\_\_\_\_ 姓名 \_\_\_\_\_  
聯絡電話： \_\_\_\_\_  
email： \_\_\_\_\_  
填表日期： \_\_\_\_\_

十八、ECTA 與投保協定已生效，請問對貴公司所經營主要產業領域，在以下層面產生的影響與異吃調整？

領域	增加/提升	不變	減少/降低	難以判斷
1. 兩岸貿易的機會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在臺採購的規模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公司產品增加價值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 與臺商合作開發國際市場機會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 與大陸資企業展開多元合作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 國際市場的競爭力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7. 兩岸/國際技術合作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8. 需求臺灣高階人才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9. 回大陸採購的規模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0. 拓展臺灣內需市場的機會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1. 原料及中間財採購成本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 投資規模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營運與組織規模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業務種類多樣化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 在臺公司營運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 在臺公司研發創新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 建立/強化品牌戰略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十九、兩岸服務貿易協議/貨品貿易協議生效，對於貴公司集團在臺投資營運策略之影響？

	增加/提升	不變	減少/降低	難以判斷
1. 投資規模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營運與組織規模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業務種類多樣化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 在臺公司營運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 在臺公司研發創新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 建立/強化品牌戰略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十、臺灣在 2013 年 8 月正式推動自由經濟示範區。請問以下示範創新重點對於貴公司在臺投資之吸引力程度？

	高	中	低
1. 智慧物流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國際健康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農業知識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 金融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 教育創新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